

证券代码：871828

证券简称：广州广电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中国广电广州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7年与关联方广州市广播电视台签署了物业租赁协议，承租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218、220号广州国际媒体港写字楼西港第9层物业作为办公和机房使用、承租天河南二路26-5号作为机房使用。原租赁协议已到期。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继续与广州市广播电视台签署物业租赁协议，协议除续租原广州国际媒体港写字楼西港第9层物业、天河南二路26-5号外，新增租赁广州国际媒体港写字楼西港第12层物业，用于公司政企业务中心以及子公司广州珠江在线多媒体信息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数码有限公司、广东珠江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办公使用。协议总金额97,574,768.95元。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广州市广播电视台签署物业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州市广播电视台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231 号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231 号

注册资本：237094.39 万元

主营业务：广播电视宣传、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等

法定代表人：陈家成

关联关系：参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商业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不存在有失公允情况。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继续与广州市广播电视台签署物业租赁协议，协议除续租原广州国际媒体港写字楼西港第 9 层物业、天河南二路 26-5 号外，新增租赁广州国际媒体港写字楼西港第 12 层物业，用于公司政企业务中心以及子公司广州珠江在线多媒体信息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数码有限公司、广东珠江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办公使用。协议总金额 97,574,768.95 元，租赁期限不超过 6 年。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是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是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重大交易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影响，对公司财务不存在重大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广电广州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中国广电广州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